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东方财富(300379)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4年11月19日起,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东方财富(30037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审核通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1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2014年第196次

次公开发行审核委员会会议审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9.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公司将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14-076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620,772,85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步海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620,772,85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8,012,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2%;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见2014年10月30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612,806,8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6.5817%。

2、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7,971,6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962%。

合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620,778,4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5779%。

3、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1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5月12日,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将智能监控系列项目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能监控”)和增资浙江大华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施能力建设安全防范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建筑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和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科技”)共同实施,其中,以智能监控项目募集资金中的14,752.00万元以及智能建筑项目募集资金中的4,174.00万元对大华科技进行增资,合计增资18,926.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仍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分别用于上述项目的实施。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大华科技已在杭州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以下简称“杭州吴山支行”)完成了智能监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2014年11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深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研究院”)和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福田区政府”)共同签订了《关于共建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双方就中南研究院落户深圳福田区的有关事宜达成共识。

中南研究院落户福田,将引进高端科技人才,主要进行先进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福田区政府对落户企业非常重视,将在产业政策、资金扶持、生产生活保障等方面都给予大力的支持。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1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5月12日,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将智能监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2014年11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深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研究院”)和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福田区政府”)共同签订了《关于共建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双方就中南研究院落户深圳福田区的有关事宜达成共识。

中南研究院落户福田,将引进高端科技人才,主要进行先进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福田区政府对落户企业非常重视,将在产业政策、资金扶持、生产生活保障等方面都给予大力的支持。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4-042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11月1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鳌阳镇56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池方燃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数符合法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同意票数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关于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2、同意票数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关于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3、同意票数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关于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4-043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签署,旨在表达双方股权转让和收购的意愿及初步商洽的结果,本意向协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股权转让事项正式协议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进一步协商谈判,并经公司董监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实施。该股权转让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目前,公司对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

本意向协议是公司对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交易概述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乔治白”或“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祥服饰”)股东林守旺先生签署了《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意向协议》,拟投资不超过5000.00万元人民币,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浩祥服饰60%股权。董监会同意公司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股东转让意向协议。

本意向协议是公司对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对手介绍

林守旺,男,身份证号:3303021964*****,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浦街道王花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

注册号:5303001003440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三元路与翠和路交叉口东南侧

法定代表人:林守旺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

经营范围:服装及饰品的生产、销售;五金家电、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皮革毛皮羽毛制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3年3月18日

营业期限:自2013年3月18日至2033年3月18日

浩祥服饰目前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林守旺 货币 4400万元 88%

杨仁坤 货币 350万元 7.00%

杨建国 货币 250万元 5.00%

2、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4年8月31日,浩祥服饰总资产18471.37万元,净资产3660.47万元;营业收入

42435.7万元,净利润-1180.78万元(未经审计)。浩祥服饰的财务数据以审计及评估后披露的数据为准。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4、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4-043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签署,旨在表达双方股权转让和收购的意愿及初步商洽的结果,本意向协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股权转让事项正式协议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进一步协商谈判,并经公司董监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实施。该股权转让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目前,公司对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

本意向协议是公司对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对手介绍

林守旺,男,身份证号:3303021964*****,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浦街道王花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

注册号:5303001003440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三元路与翠和路交叉口东南侧

法定代表人:林守旺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